

# 市政府关于陈云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通政干〔2024〕25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，市各委、办、局，市各直属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陈云同志任南通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主任；

曾刘辉同志任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，试用期一年；

陆翔同志任南通市公安局副局长，免去其市公安局政治部主任职务；

朱莹滢同志任南通市公安局政治部主任；

汤亚东同志任南通市民政局副局长，试用期一年；

陈俞箭同志任南通市司法局副局长；

商德锺同志任南通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，试用期一年；

张晓霞同志任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副局长，免去其市司法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陆春霞同志南通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主任职务，另有任用；

免去姜静同志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，另有任用；

免去包海宁同志南通市公安局副局长职务，另有任用；

免去陈洁同志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，另有任用；

免去秦志兵同志南通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副主任职务。

南通市人民政府  
2024年12月15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